

2022

一、申报条件

2022年新建的冬季可以正常生产蔬菜（食用菌）、水果、花卉的日光温室、食用菌菇房、覆被式全钢架大棚、连栋大棚；新改造老旧闲置日光温室；新建全钢架春秋大棚；新建全钢架网棚（含防雹网棚、防鸟网棚、避雨网棚）；新完成智能化改造且实现温度、湿度、光照、肥水等自动化管控的日光温室、覆被式全钢架大棚和连栋大棚；新建冷藏保鲜库。

二、补贴标准及用途

1. 日光温室、食用菌菇房和覆被式全钢架大棚、连栋大棚以及新改造的老旧闲置日光温室，按棚内面积每亩补贴2万元。

2. 全钢架春秋大棚，按建筑面积每亩补贴3000元。

3. 全钢架防雹网棚、防鸟网棚、避雨网棚，按建筑面积每亩补贴1000元。

4. 智能化改造日光温室、覆被式全钢架大棚和连栋大棚，按棚内面积每亩补贴1万元。

5. 冷藏保鲜库，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补贴100元。

补贴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设施建造、智能化改造、水肥一体化、节水灌溉、病虫害绿色防控、质量追溯、设备配套等关键环节。

三、核查标准

1. 日光温室：①棚内净跨度8米及以上，脊高不低于跨度的一半；②单栋日光温室只有一个看护房，且与温室相通，

占地面积不超过 22.5 平方米；③购置新建筑材料建设、可以投入生产的；④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（长*宽），单位为亩，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。

2. 食用菌菇房：①横向跨度 8 米及以上，脊高 3.5 米及以上，采用层架栽培模式；②购置新建筑材料建设、可以投入生产并配备保温、遮阳、注水系统；③面积测量同日光温室。

3. 覆被式全钢架大棚：①横向跨度 12 米及以上，脊高 5 米及以上；②购置新建筑材料建设、可以投入生产的；③面积测量同日光温室。

4. 连栋大棚：①大棚每开间南北跨度 6 米及以上，东西跨度 15 米及以上；②大棚基础为钢筋混凝土高圈梁，主钢结构件做防锈钝化处理；③购置新建筑材料建设、可以投入生产的；④面积测量同日光温室。

5. 改造的老旧闲置日光温室：改造前为后墙墙体、看护房坍塌毁损、大棚骨架锈蚀、变形的老旧棚或闲置棚；其他标准同新建日光温室。（需提供改造前相关印证材料）

6. 全钢架春秋大棚：①横向跨度 8 米及以上，脊高 3 米及以上；②购置新建筑材料建设、可以投入生产的；③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（长*宽），单位为亩，精确到小数点后一位。

7. 全钢架网棚（防雹网棚、防鸟网棚、避雨网棚）：①横向跨度 4.5 米及以上，脊高 4 米及以上；②购置新建筑材料建设、可以投入生产的；③面积测量同全钢架春秋大棚。

8. 智能化改造日光温室、覆被式全钢架大棚和连栋大棚：
①智能设施配套包括自动放风系统、自动卷帘系统、监控系

统、补光系统、水肥一体化系统、二氧化碳补充系统、病虫害监测系统；②购置新设备建设、可以投入使用的；③面积测量同日光温室。

9. 冷藏保鲜库：① 购置新建筑材料建设、可以投入使用的；②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（长*宽），单位为平方米，不保留小数点。

四、印证资料

申报主体需填报《设施农业补贴资金申报表》或《冷藏保鲜库补贴资金申报表》，并提交资质证明、大棚补助面积核验证明、设施用地备案手续、土地流转合同手续、工程建设合同和建造材料购置发票、现场照片等印证资料。

注：限种植类生产主体申报；设施农业要分类型、逐棚进行统计。

承办单位：市果蔬产业发展中心

负责人：李文斌 3038500

承办单位：市场信息科（冷藏保鲜库）

负责人：苏华军 3041053